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麗新製衣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



麗新發展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8)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1)

聯合公佈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授出購股權

本聯合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麗新製衣擁有53.19%權益之附屬公司)及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豐德麗」，麗新發展擁有74.62%權益之附屬公司)之各董事會(「董事會」)公佈，豐德麗已根據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倘獲承授人接納)可認購豐德麗股本中每股0.5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購股權的概要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購股權所包含的股份數目：1,500,000 股股份(「購股權股份」)

每股購股權股份的行使價：0.50 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股份 0.36 港元

購股權的有效(可予行使)期：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三二年一月二十日

概無承授人為豐德麗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周福安

承董事會命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周福安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呂兆泉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

- (a) 麗新製衣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周福安先生（副主席）、余寶珠女士、林建康先生及林孝賢先生（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樹賢、林秉軍及周炳朝諸位先生；
- (b) 麗新發展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周福安（副主席）、劉樹仁（行政總裁）、林孝賢（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及譚承蔭諸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秉軍、梁樹賢、葉澍堃及梁宏正諸位先生；及
- (c) 豐德麗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兆泉（行政總裁）、周福安、林孝賢（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及葉采得諸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志強（主席）、羅國貴和葉天養諸位先生及吳麗文博士。